

新北市政府法制局102年度施政計畫重點

一、建構新北市的法制再造工程

- (一) 整合強化直轄市之功能與權責，以原有自治法規為基礎，由本府法規委員會及法制局為樞紐，重新規劃再造新北市自治法規。
- (二) 針對各機關業務職掌法規的檢討、整合及研議，積極予以督導與協助，俾落實為民興利除弊之立法目的與政策目標。
- (三) 辦理法規逐級講解及法制人員講習，並交換法制業務經驗，提升行政效能。
- (四) 辦理法規整理及法制考核，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諮詢。

二、發揮訴願行政救濟功能，保障人民權益

- (一) 發揮訴願預審功能，有效提升審議效率與效能。
- (二) 擴大當事人參與訴願程序，落實陳述意見等程序保障。
- (三) 加強實施訴願法治教育宣導，增加舉辦相關研討會及講習。
- (四) 辦理與其他縣市政府合辦訴願實務研討會，促進業務經驗交流。
- (五) 擴大便民服務，賡續實施網路線上申請及查詢便捷服務。

三、強化國家賠償業務功能，保障人民權利

- (一) 強化國家賠償救濟功能，審慎迅速妥處國家賠償事件。
- (二) 辦理國家賠償法治教育宣導，落實依法行政。
- (三) 加強本府各承辦機關溝通協調，提升行政效率與效能。

四、辦理採購爭議申訴與調解案件，維護採購制度公平、公開及合理

- (一) 辦理本府及所屬各機關、學校、區公所採購申訴審議案件。
- (二) 辦理本府及所屬各機關、學校、區公所採購履約爭議調解案件。
- (三) 舉辦採購爭議理論與實務講習會，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。

五、推展法律扶助業務，落實為民服務工作

- (一) 聘請法律扶助顧問，免費解答法律問題，解除民衆心中疑惑。
- (二) 舉辦生活法律講座，增加民衆法律常識，減少社會紛爭。

六、強化調解功能，疏減訟源

- (一) 輔導各區調解委員會，發揮調解功能。
- (二) 辦理調解業務講習會，加強調解委員法律素養。
- (三) 辦理績優調解人員表揚會，激勵調解人員士氣。

七、消費安全-創造新北市消費安全環境

- (一) 加強消費教育及宣導，提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加強服務人員專業服務技能。
- (二) 強化消費諮詢及救濟，提供專業及多樣化諮詢服務及救濟管道，落實訴訟前之爭議處理機制。
- (三) 加強行政監督功能，確保商品與服務之品質與安全衛生，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。
- (四) 落實企業經營者應正確及完全公開揭示消費資訊，以建立平等公開互惠及公平公開的消費環境。

新北市政府法制局 102 年度施政計畫

項次	計畫名稱	計畫來源	計畫總論	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(質化說明)	102 年 計畫經費 (千元)	執行地點
一、重要延續性、新興施政計畫及重要核心業務計畫						
1	加強消保行政監督功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承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政理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重大政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擬定年度查核計畫，將較常發生消費爭議之產業列入查核對象，按月指派消保官會同主管機關前往稽查，以加強行政監督功能，並對於不法業者依法懲罰，防患於未然。 (二)針對重大消費議題，透過研議、規劃及協調，促請各主管機關建立各項消費安全機制與監督其實施，必要時依法對外發布消費警訊。同時促請企業經營者進行自律規範，主動對內辦理消費者保護宣導活動，對外則落實消費者保護措施。 (三)不定期抽檢市售商品及食品，送請合格檢測機關檢驗其消費安全性，並適時將檢測結果對外公布，一方面提醒民眾注意相關消費安全，另一方面亦督促企業經營者應確保其銷售之商品或食品，應符合當時科技或專業水準可合理期待之安全性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確保商品與服務之品質與安全衛生，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。	400	全市
2	強化消費爭議之申訴及調解功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承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政理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重大政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民眾倘發生消費爭議，往往亟需政府機關介入處理，為使消費者權益得以確保，因此在現有機制上，進一步強化消費爭議申訴及調解功能，一方面儘速協助當事人解決紛爭，他方面亦可減輕法院訴訟案件之負擔。 (二)建立本府各機關消費發生糾紛之處理標準化作業流程，協調各主管機關成立專責人員辦理消費爭議案件，並定期舉辦相關教育訓練，提升處理消費爭議案件之效率及品質。 (三)為使消費爭議案件能確實解決，輔導民眾善用「小額訴訟程序」，藉以強化消費爭議之申訴及調解功能之成效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提升調解服務品質，增加調解成立率，以疏減訟源。	340	全市
3	提升立法品質及強化法制作業能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為強化法規審查功能，本府法規委員會每月召開 3 次至 4 次審查會議，提供法規審查意見。 (二)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制業務績效考核，藉以輔導並改善各機關法制作業能力，俾助本府法制作業之嚴謹及品質之提升。 (三)辦理法規整理，充實法制圖書，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諮詢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一、藉由本府法規委員之專業能力，提升本府自治立法品質及提高法案審議效能。 二、透過實地考核進行法制作業之督導及實務意見之交換，強化法制作業能力。 三、協助本府各機關釐清法規適用疑義，依法行政，提升行政效能。	432	全市

新北市政府法制局 102 年度施政計畫

項次	計畫名稱	計畫來源	計畫總論	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(質化說明)	102 年 計畫經費 (千元)	執行地點
4	強化訴願行政救濟功能,保障人民權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強化訴願預審功能，有效提升審議效率與效能。 (二)擴大當事人參與訴願程序，落實陳述意見等程序保障。 (三)加強實施訴願法治教育，增加舉辦相關研討會及講習。 (四)辦理與其他縣市政府合辦訴願實務研討會，促進業務經驗交流。 (五)擴大便民服務，廣實實施網路線上申請及查詢便捷服務。 (六)統計、分析年度內訴願案件，作成檢討報告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一、縮短訴願案件之處理期間，速審速結，維護訴願人權益。 二、實現程序正義之保障功能，以發現真實，保障人民權益。 三、增進同仁認事用法能力，避免不當用法，增加行政處分之正確性與妥適性。 四、落實跨縣市合作政策，促進學術與實務經驗交流。五、便捷服務，節省時間成本，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。	2,339	全市
5	預防採購爭議及有效解決爭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受理本府及所屬機關、學校及區公所採購履約爭議調解及申訴案件。 (二)邀集各機關、學校及區公所承辦採購人員，辦理採購爭議案例講習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預防及避免爭議發生，並快速、有效解決爭議，進而提升政府採購效率。	1,622	全市
6	激勵調解士氣,提升調解功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輔導、考核各區調解委員會、辦理調解業務講習及績優調解單位及人員表揚會，提升調解人員法令觀念，並激勵調解人員士氣，以提升調解效率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提升調解服務品質，增加調解成立率，節省民衆訴訟之精神、時間及金錢之耗費。	600	全市
7	加強國家賠償業務功能,保障人民權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強化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功能，審慎迅速妥處國家賠償事件。 (二)辦理國家賠償法治教育宣導，落實依法行政。 (三)加強本府各承辦機關溝通協調，提升行政效率與效能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一、落實保障人權的理念，確保人民權益遭國家不法侵害時得以獲得賠償。 二、充實同仁認事用法的能力，避免不當用法，以落實依法行政。 三、加強各機關對於民衆權益之保護，縮短處理期程。 四、透過與各機關加強溝通、宣導，以提昇公務執行品質，防患未然，預先降低國家賠償案件發生率。	20,000	全市

新北市政府法制局 102 年度施政計畫

項次	計畫名稱	計畫來源	計畫總論	可為市民或市府帶來的效益 (質化說明)	102 年 計畫經費 (千元)	執行地點
8	辦理消費者保護之教育宣導活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承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施政理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央重大政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針對轄區大專院校師生、企業經營者所屬員工及國民中小學教師，辦理 10 場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活動，提供正確消保觀念及權益保障之方式。 (二)結合本府各機關辦理大型活動時，配合前往設攤宣導，協助民衆解決消保問題；並有效利用消保官巡迴服務機制至各偏遠地區提供消保諮詢，使民衆看得到消保官，感受到消保服務。 (三)消保教育從小做起，具有事半功倍之效，為使中小學生對消費權益及消保監督工作內容有所瞭解，將辦理小小消保官 1 日體驗活動及消保藝文尖兵競賽，以具教育性質之查訪或比賽活動，使參與學生可學習到具體實用之消保常識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，紮根消保教育。	275	全市
9	辦理法規逐級講解及法制人員講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辦辦法規逐級講解，敦聘學者專家擔任講座，透過法規講解、實例研析及綜合座談等方式，強化同仁對行政相關法規之認識，庶免發生訴願、國家賠償等爭議。 (二)辦理本府各機關法制人員講習，建立法制人員交流平臺，促進法制經驗之交流及專業職能之提升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一、使本府各機關同仁熟諳行政程序，加強認事用法能力，提升本府行政效能，維護民衆權益。 二、增進法制業務之聯繫，促進法制經驗之交流，提高法制素養及法制作業品質，進而提升本府施政效能，使人民權益更受到保障。	71	全市
10	推展法律諮詢服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 (一)規劃全市完整法律諮詢服務網。 (二)聘請具經驗及熱忱的律師擔任法律扶助顧問，免費為民衆解答法律問題。 (三)加強數位化法律諮詢功能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提供便捷法律諮詢服務機制，協助民衆解決法律疑問，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品質。	820	全市
11	辦理市民生活法律講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旗艦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長政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案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續性工程或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興計畫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例行性計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(長)程計畫	一、計畫內容：聘請法律專業人員，針對一般民衆較常發生的法律議題，舉辦宣導講座，並編印生活法律彙編。 二、計畫期程：102 年 1 月至 102 年 12 月	增加市民法律常識，減少社會紛爭。	240	全市